## 文法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预调剂公告

作者：学科办 时间：2023-03-20 15:29 点击数：1671

根据2023年我校研究生招生计划，文法学院“法律硕士”和“汉语国际教育硕士”两个专业学位均接收部分调剂考生，热烈欢迎全国各地优秀考生到郑州航院学习深造！

一、接收调剂类型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**专业代码**** | ****专业名称**** | ****学习方式**** | ****学位类别**** |
| 035101 | 法律（非法学） | 全日制 | 专业学位 |
| 035102 | 法律（法学） | 全日制 | 专业学位 |
| 045300 | 汉语国际教育 | 全日制 | 专业学位 |

二、申请条件

1.初试成绩要求：初试成绩（单科与总成绩）达到“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” A类地区基本分数线。

2.专业要求：申请调剂到我校法律硕士的考生，需符合我校2023年招生简章中法律硕士的报考条件；申请调剂到我校汉语国际教育硕士的考生，需报考及所学专业应为汉语国际教育、汉语言文学等相近专业，初试统考科目应为思想政治理论及英语一。

3.符合教育部2023年研究生招生管理规定中的调剂政策。

三、调剂流程

****1.预报名****

有调剂意向的考生在调剂系统开通前，可填写下方二维码进行预报名。



****2.正式报名****

调剂考生须在国家规定的调剂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（https://yz.chsi.com.cn）“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”进行报名，请务必填写真实信息。今年研招网调剂系统开放时间为：****“网上调剂意向采集系统”将于3月31日开通****，****“调剂服务系统”将于4月6日开通****。

3.学院根据发布的调剂细则择优遴选进入复试考生的名单，研究生处审核后在网上通知考生复试，审核通过后的调剂考生，请在规定时间内通过“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”确认同意复试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。具体规定时间以正式调剂公告为准。

4.调剂考生复试科目、加试科目等与我院法律硕士、汉语国际教育硕士第一志愿考生相同。

5.调剂考生复试后，将在“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”向合格考生发送拟录取通知。被“拟录取”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网上接受拟录取通知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。

四、其他

报考说明、招生目录、复试科目等更多信息可参见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文法学院“研究生教育”板块（链接：https://wfxy.zua.edu.cn/yjsjy/zsxx.htm）。

联系电话：0371-61912129，15138998076（王老师）

电子邮箱：wfxyxkb@zua.edu.cn